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23-037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6日以微信、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在山西忻州经济开发区紫檀街39号同德化工总部10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独立董事杨瑞平女士因公务不能参加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张云升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张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同意选举以下人员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张烘先生、张云升先生、邬庆文先生、郑俊卿先生、樊尚斌先生、王军先生共6名，张烘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成员：王军先生、张烘先生、咎志宏先生，王军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成员：杨瑞平女士、张烘先生、王军先生，杨瑞平女士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咎志宏先生、张烘先生、杨瑞平先生，咎志宏先生任主任委员。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邬庆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邬敦伟先生、白建明先生、张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金富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五）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六）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二凤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七）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及审计部负责人个人简历：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张烘，男，1979年0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助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同德资产、北京同德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同德通董事长，河曲县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西神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控国联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监事，同德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烘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512,227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张云升先生为父子关系；张烘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云升，男，1952年0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山西省第十届人大代表。曾荣获“轻工部全国劳动模范”、“山西省劳动竞赛委员会特等功”、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历任河曲县化工厂副厂长、厂长，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同德爆破、广灵同德和同蒙化工董事长，同时兼任大宁同德、同德科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同声民爆执行董事和北京紫玉伟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吉凯微波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及启迪同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张云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80,057,500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长张烘先生为父子关系；张云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郭庆文，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商务职业经理人。历任河曲县经济委员会财科科长、河曲县化工厂副厂长、山西同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同德爆破、广灵同德董事以及同德环境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庆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9,850,435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俊卿，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经济师，高级爆破工程师。历任同力民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同德爆破董事，同德民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同力民爆器材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郑俊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817,27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樊尚斌，男，1970年0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历任山西同德化工有限公司供销部副部长、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和广灵同德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樊尚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1,96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王军，男，196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律师。现为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和山西抱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本公司和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瑞平，女，196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审计专硕、会计专硕、MBA硕士生导师、工商管理硕士。现为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本公司、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咎志宏，男，1962年生，经济学硕士，现山西财经大学教授，财政学、公共管理（MPA）硕士生导师，教学名师，山西省普通高校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山西省预算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财政厅党组联系专家，内部控制专家，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咨询专家，山西省财政学会、会计学会理事、太原市会计学会会长，财政学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通才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敦伟，男，196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爆破工程师。曾荣获“山西省科技奉献奖”，忻州市委、市政府“十佳科技工作者”称号。曾任山西同德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敦伟先生持有公司2,386,323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

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白建明，男，197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广灵精华化工有限公司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广灵县同德精华化工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白建明先生持有公司45,050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金富春，男，1972年0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统计师、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金富春先生持有公司100,000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宁，男，1974年7月生，汉族，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1年2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培训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修课程等；本人在公司改制、资本市场投资与公司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张宁先生持有本公司4,700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韩二凤，女，197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

册内部审计师。曾任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韩二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

（五）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宇，男，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21 年 12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于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张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任职要求，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